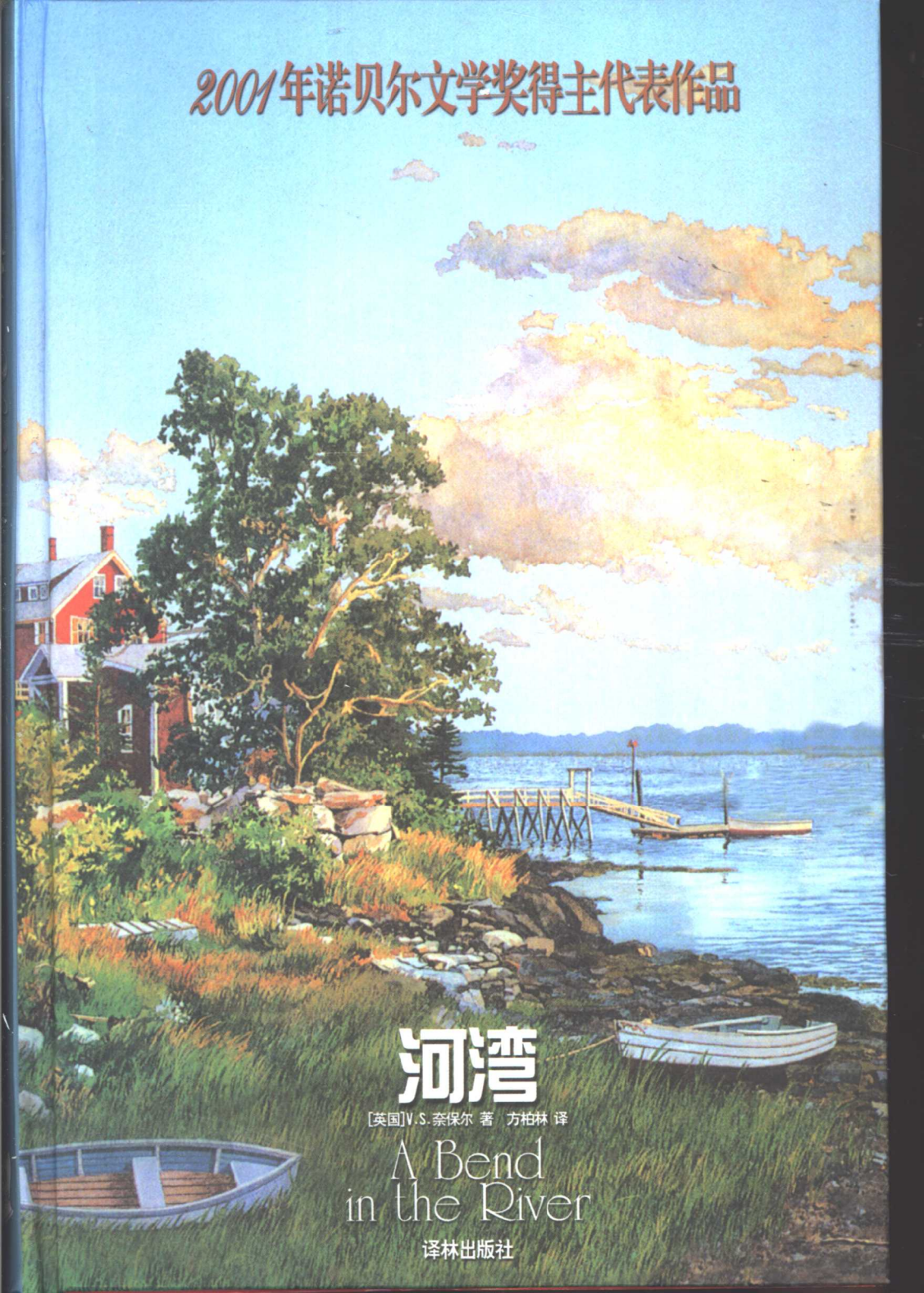


2001年诺贝尔文学奖得主代表作品



河湾

[英国]V.S. 奈保尔 著 方柏林 译

A Bend
in the River

译林出版社



河湾

[英国] V.S. 奈保尔 著 方柏林 译

A BEND IN THE RIVER

译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河湾 / (英) 奈保尔 (Naipaul, V.S.) 著; 方柏林译. - 南京: 译林出版社, 2002. 6

(译林世界文学名著·现当代系列)

书名原文: A Bend in the River

ISBN 7-80657-395-X

I. 河... II. ①奈... ②方... III. 长篇小说-英国-当代
IV. 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2) 第 021437 号

Copyright © 1979 by V.S. Naipaul.

Chinese language edition arranged with GILLON AITKEN ASSOCIATES
through Big Apple Tuttle-Mori Agency, Inc.

Chinese language copyright © 2002 by Yilin Press.

登记号 图字:10-1999-156号

书 名 河 湾
作 者 [英国]奈保尔
译 者 方柏林
责任编辑 李瑞华
原文出版 Penguin Books, 1980
出版发行 译林出版社
E-mail yilin@yilin.com
U R L <http://www.yilin.com>
地 址 南京湖南路 47 号(邮编 210009)
印 刷 徐州新华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 9.625
插 页 4
字 数 229 千
版 次 2002 年 6 月第 1 版 2002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657-395-X/1·314
定 价 (精装本)16.00 元

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译 序

陆建德

英国曾是“日不落帝国”，英国作家的出生地带有明显的帝国特征，如吉卜林生于印度，奥威尔生于孟加拉，多丽丝·莱辛生于伊朗。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殖民体系倾颓崩溃，原英国殖民地纷纷独立。但是，英国人苦心经营多年的殖民地英语教育却没有随着殖民主义的瓦解而告终，很多年轻人在受到这种教育后梦想有朝一日能到原殖民宗主国谋求发展。当今英国作家中不少来自原殖民地，他们入籍英国，成了女王的臣民。在这批作家中，去年获诺贝尔文学奖的维迪亚达·苏拉吉普拉萨德·奈保尔（Vidiadhar Surajprasad Naipaul）是十分引人注目的一位。

—

奈保尔 1932 年 8 月 17 日出生于加勒比地区特立尼达岛（位于向风群岛最南端、委内瑞拉东北部海岸外）的一个印度婆罗门家庭，祖父 1880 年作为契约劳工从印度北部漂洋过海移民特立尼达。奈保尔年幼时，父亲凭自学谋到特立尼达英语《卫报》记者之职，于是举家从乡间小镇搬迁到特立尼达首府西班牙港。

特立尼达的印度移民后裔有自己的社区，他们保存了印度的风俗习惯与文化传统。奈保尔曾在乡下的甘蔗田里观看根据印度史诗《罗摩衍那》改编的盛装罗摩戏，戏后焚烧魔王模拟像把演出推向令人难忘的高潮。奈保尔随家迁往西班牙港后从未回过乡

间,他与印度文化也日渐疏远。他在作于1964年的第一部访印游记《黑暗地带》中承认,印度对他来说“从来就不是一个有形的世界,因而从来不是一个真实的世界,它远离特立尼达,是个存在于虚空之中、没有具体历史的国度”。

西班牙港的市井生活才是年轻的奈保尔眼中“真实的世界”。但另一个世界也许更为真实,那就是英国文化与文学的世界。奈保尔的父亲喜爱英国文学几乎到了痴迷的程度,读书读到精彩处就要念给儿子听,让他一同欣赏。奈保尔在《阅读与写作》(1999)一书中回忆道,他十二岁之前就已经记得英国文学中很多片断,它们主要来自莎剧《裘力斯·凯撒》、狄更斯的《雾都孤儿》、《尼古拉斯·尼克尔贝》和《大卫·科波菲尔》、乔治·艾略特的《弗洛斯河上的磨坊》、兰姆的《莎士比亚故事集》和查尔斯·金斯利的《英雄》。至于他当时对印度的印象则完全来自英国作家(毛姆、艾克利和奥尔都斯·赫胥黎)笔下的印度。换句话说,他自幼就从英国人的视角来认识与他没有直接关联的印度。

在父亲的感染下奈保尔从小立志做作家。他最喜爱的“游戏”就是手拿钢笔对着空白的练习簿枯坐,虽然什么也写不出来,仍觉得其乐无穷。奈保尔的作家梦也是他的英国梦,早在十二岁时他就发誓要永远离开特立尼达。1950年,十八岁的奈保尔因学习成绩优异获全额奖学金赴牛津大学求学,攻读的科目是英国文学。抵达牛津不久,他父亲就在一封家书中对他提出忠告:“我绝对相信你将是一位伟大的作家,但是不要放纵自己:要警惕任何不必要的徒费精力的行为,……守住你的中心。”他对儿子的鼓励更为有力:“不要怕做一位艺术家。D.H.劳伦斯是一位彻头彻尾的艺术家;就目前而言,你应该像劳伦斯那样思考。记住他常说的,‘为我的艺术’。”奈保尔的父亲自己也有作家梦,曾写过一些短篇小说自费出版,他常常抱怨报社工作太忙,以致无暇顾及梦寐以求的文学创作。儿子留英后,他一心要儿子来实现他自己的未遂之愿。

在奈保尔父亲身上有一种为殖民地知识分子所特有的倾向：他们从小接受的是英式教育（哪怕是自学），他们的文化参照系完全取自英国，伦敦和牛津、剑桥这些地方在他们心目中就像穆斯林的圣地麦加。老奈保尔甚至一再提醒儿子别忘了与“大人物”结交，“告诉我，你们谈了些什么”。他在儿子从牛津毕业那一年（1953年）10月因心脏病突发逝世，不能分享儿子在英国成功的喜悦是他最大的不幸。1999年，奈保尔将自己与父亲的往还书信整理出版，取名《父子之间：家书》。

奈保尔父子都把英国视为世界的象征。奈保尔在1990年的一次演讲中将英国的文明等同于普世的文明。他说，从特立尼达到英格兰意味着从边缘到中心，这旅程是在同一种普世的文明中完成的。显然，往昔殖民地的英式教育被他理解为推广普世文明的工具。现在欧美学界对以欧洲为中心的文化观保持批判性的警觉，奈保尔对自己的英国中心观不加掩饰，执拗得既悖时又可爱。值得我们仔细探究的是为什么在“日不落帝国”早已衰落之时它仍能从海外收养心仪它悠久文化的异族青年。

奈保尔的代表作之一《河湾》（1979）里的叙述者萨林姆在提到“外面的世界”时说，不能生来对它充满敬畏；他问自己：“我可以奉献什么？”奈保尔从牛津毕业后的文学创作就是他对“外面的世界”的奉献。1956年，他的第一部长篇小说《通灵的按摩师》在英国出版，此时他已与牛津同学、英国姑娘帕特里夏·黑尔结婚，在伦敦安下家来。十几年后，他在英格兰南部的威尔特郡购置了一所古宅，作为乡绅兼作家，他在离索斯贝里平原上著名的巨石阵不远的乡间住处找到了灵魂的归宿。去年10月11日，瑞典文学院在对奈保尔的表彰中特意提到他的《抵达之谜》（1987）。这部半自传体小说记载了作者寻根的轨迹，出版后曾在英国畅销书排行榜上名列榜首。著名英国学者、批评家弗兰克·克莫德将他评论该书的文章取名为“在压迫者的花园里”。他敏锐地指出，书中字字句句渗透

了奈保尔对威尔特郡各种景物的挚爱,作者在那里找到了自己的家园;这是一位已同化的移民的动人故事,“一位殖民地居民在压迫者古老的土地上扎下根来,与那位压迫者残存的荣光共度余生”。不过克莫德对奈保尔的自我关注颇有微词,他婉转地批评道:“我曾经想,太多的一本正经的自察可能会损害一位天才。读者最感兴趣的是作家们所写的作品,而不是他们个人特殊的命运。”奈保尔无意听取这善意的劝告,他后来的作品(如1994年的《世上一条路》)仍多自传成分。

除《通灵的按摩师》外,奈保尔的早期作品还有《艾尔维拉的选举权》(1958)、《米格尔街》(1960,短篇小说集,已有花城出版社中译本)和《毕司沃斯先生的房子》(1961)。这些作品都以特立尼达(尤其是印度后裔社区)为背景,其中以最后一部最为著名,书中主人公毕司沃斯先生是以作者父亲为原型刻画的。这部颇具狄更斯风格的长篇小说奠定了奈保尔在当代英国文学中的杰出地位。奈保尔的创作生涯始于五十年代,当时英国小说家不约而同地抵制乔伊斯的实验笔法,奈保尔也在抵制者之列。他所佩服的毛姆和伊夫林·沃都是讲述故事的大家。

由于生活经历和知识结构的局限,奈保尔未敢用小说的形式来再现印度本土的人生百态,但他对自己祖先的国度一直特别关注。自上世纪六十年代以来奈保尔三次访问印度,回到英国后出了三部游记记述自己的观感,它们分别是《黑暗地带》(1964)、《印度:受损伤的文明》(1977)和《印度:现今的无数叛乱》(1990)。他对印度国父甘地所标榜的传统农业文明毫无好感,当地的最高种姓婆罗门对社会最下层的“贱民”的赤贫和苦难无动于衷,使他极为失望。奈保尔并不像一般开明人士那样毫无保留地赞成不同种姓互相通婚,在他新作《半生》(2001)里,跨种姓的婚姻带给孩子的不是幸福,而是难以承受的社会压力。奈保尔有关印度的作品,不论是游记还是小说,都以英美读者为理想读者,他曾说:“我不为印

度人写作,他们根本不读书。我的作品只能产生在一个文明自由的西方国家,不可能出自未开化的社会。”

二十世纪很多英国作家喜欢到世界各地观察风土人情,奈保尔亦不例外。他根据自己两次访问四个非阿拉伯穆斯林国家(伊朗、巴基斯坦、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的经历写了《在信徒中间:伊斯兰记闻》(1981)和《超越信仰:伊斯兰皈依者访问记》(1998,“超越信仰”也可译作“难以置信”)。在这两部极有争议的书里对伊斯兰教不敬的语言处处可见。奈保尔把伊斯兰教比为苛严的帝国主义和殖民主义,皈依的前提是彻底断绝与原先(或其他)的文化的所有联系。爱德华·萨伊德在评《超越信仰》时指出,作者对伊斯兰教的理念深深厌恶,有的指责不仅带有侮辱性,而且极为愚蠢。欧洲传教士不是也要第三世界的皈依者切断自己的文化之根吗?^①奈保尔应该追问的是伊斯兰原教旨主义的蔓延与英语文化霸权有何种关系。奈保尔或许没有史学家的深邃眼光,但他也写过一部令不少史学家自叹弗如的著作《黄金国的失落:一部历史》(1969),该书用多种文体叙述,曲折反映了作者对美洲开发史的讽刺。

在小说《效颦者》(1967)里,奈保尔有一句名言:“憎恶压迫,惧怕被压迫者。”假如英国如克莫德所言是“压迫者”的话,奈保尔对它的“憎恶”实在是无从谈起。不过对“被压迫者”的惧怕倒是在他的小说创作中时时可以发现。《效颦者》、《在一个自由的国度》(1971年布克奖)、《游击队员》(1975)和《河湾》等作品都从不同角度反映了殖民地争取独立时或独立后暴露的种种社会问题。有些左翼人士称奈保尔为“前殖民地的背叛者”。笔者认为,美好的言辞(奈保尔说它们都是从西方学界“借来的”)往往在历史过程中敌不过野心、腐败和大众的愚昧与残忍,二战后新独立的国家所面临的问题确实证明了国家建设的紧迫性和长期性。作为英国文化的

^① 萨伊德,《智力灾难》,黄灿然译,载《天涯》杂志2002年第1期。

养子,奈保尔通过他的小说间接扮演了殖民主义辩护者的角色,但是我们必须认识到,把第三世界的一切麻烦归罪于殖民统治或当前不公平的经济秩序是无补于事的。奈保尔曾把一些处于过渡期的国家称为“半生不熟的社会”,在这种社会里人与人之间的厮杀比动物界更为残酷。从某种程度上说,很多第三世界国家的人民是这种丛林法则的见证人和牺牲者。“自由”、“平等”、“民主”这些光辉夺目的词汇最具鼓动力,一旦受其误导,社会将付出沉重的代价。国家建设包含着公民的道德规范的确立、教育的普及和社会纽带的锻造,绝不能指望借助标语口号的神力和近乎盲目的群众运动一蹴而就。

二

《河湾》里的叙述者名叫萨林姆,祖先是穆斯林,数百年前从印度西北部移民东非海岸。海岸这一带杂居了波斯人、印度人、阿拉伯人和葡萄牙人,形成一种印度洋文化,与非洲内陆迥然有别。萨林姆从小接受了这块英国殖民地的英式教育,并持有英国护照。他虽然到了十六岁上就不再读书了,但他对欧洲文化与本地文化的差异极为敏感,善于从熟悉环境中跳脱出来,在一定距离之外冷静地观察它。比较的眼光慢慢地使他站在欧洲一边。他注意到本地人不说谎,不是因为他们道德高尚,而是说明他们不像欧洲人那样长于评价自己;本地人一代代繁衍生息,但缺少历史感,欧洲人不到,本地的过去就无人知晓。“……如果没有了欧洲人,我们的过去就会被冲刷掉,就好像镇外那片沙滩上渔人的印迹一样。”萨林姆看到一枚英国邮票上的阿拉伯独桅帆船,又生出不同凡俗的看法:当地阿拉伯人对这种船习以为常,只是由于这枚邮票,人们才意识到独桅帆船在航海史上的意义;发明并使用独桅帆船并不重要,重要的是对人类文明的总体发展了然于胸,英国人总览全

局，因而能明断历史上各种发明创造的意义。

在萨林姆关于文化的思考中，奈保尔本人思想中的一些要素清晰可见。萨林姆在东非的印度穆斯林中间长大，但他竟以局外人的冷漠评价伊斯兰文化。他听到婶婶在院子里叫女儿取回晾在外面的铜瓶，莫名其妙地对婶婶所代表的宗教、文化和习俗来了个全盘否定：

……看着这个虔诚的女人掩在自己的墙后，我突然发现她对铜瓶的关注是多么的琐屑。粉刷成白色的墙是多么单薄，比沙滩上奴隶围场的墙还要单薄，能给她提供的保护实在是少得可怜。她太脆弱——她的为人，她的宗教，她的风俗，她的生活方式，全是脆弱的。

萨林姆不想呆在自己的出生地“因循传统做个好人”，他感到再自欺欺人地与族人在没出息的东非海岸过日子，只会跟着走向灭亡。“外面的世界”在召唤他，他也想对那个世界有所贡献，照理他应该像他的好友因达尔（还有奈保尔本人）那样到“英国一所著名的大学”去留学的，但命运却把他送到远不如东非海岸的非洲内陆。海岸社区的一位熟人纳扎努丁多年前到非洲大陆中部一河湾小镇开店经商，后来小镇所属的国家独立了，从此动乱、战争与杀戮一刻未息，纳扎努丁想把女儿嫁给萨林姆，提出由萨林姆廉价买下他的店铺和生意。正为自己的前途发愁的萨林姆爽快答应，开着他的标致车进入非洲腹地，进入康拉德在距今百年前描写过的“黑暗深处”。到了蕨草连绵、猩猩出没之地，他预感到“走错了方向，走到头也不可能有新生活”。

《河湾》与《黑暗深处》一样，也以昔日的比属刚果（现刚果民主共和国，1971年至1997年在蒙博托统治下称扎伊尔）为背景。独立后，人们首先要把殖民时期的记忆彻底消除，街名全改了，仿佛那段历史可以和街名一样不复存在。新的国家自称共和国，名字

就是本质。“女士”、“先生”之类显示地位差别的称呼一律取消,所有人都被平等地称为“男公民”、“女公民”。名称的变更与不计后果的破坏欲望相比就太温和了,愤怒“像森林里的暗火,潜入地下,沿着早已毁掉的树木根须暗暗地燃烧,然后突然从一片没法再烧的焦土上冒出来。同样,在废墟和贫乏当中,毁灭的欲望又燃烧起来了”。比利时人的住宅区被夷为平地,卫生间里的抽水马桶被当地人拿来泡木薯,为反抗而反抗的人们对如何治理自己的国家毫无准备,河湾小镇成了整个社会的缩影:形同鬼城,民生凋敝。

毁灭之火没有什么可以吞噬了,渐渐乏力。河湾小镇在混乱中重现生机,人们恢复了对商品的需求,在这相对和平的时期萨林姆的生意勉勉强强还做得起来。这个年轻的国家有了一位新总统,他的肖像出现在共和国每个角落。总统身材高大,头戴豹皮酋长帽,手持雕有精美图案的短杖,他的仪态与名字一样威风凛凛。不过也有人说,总统穿着奢华,有意模仿殖民宗主国的王家气派和戴高乐的风度。《河湾》里的这位“大人物”与伊夫林·沃的小说《黑祸》(1932)中的赛斯皇帝有几分相像:他们都好大喜功,昧于自己所处社会的真相但又想把它变为推行新思想的试验场。^①“大人物”当然是以蒙博托为蓝本描绘的,但在二十世纪英国小说史上,他又是赛斯皇帝的嫡传弟子。

总统的壮举之一是在河湾小镇旁建造一块能象征该国文明进步的“新领地”,一个全世界将为之震惊的奇迹。但是“新领地”的建筑设计粗劣,风格花哨,它徒有其表,无非是满足了领袖个人的某种需要。形象工程和豪言壮语撑不起一个真正的国家。整个社会一盘散沙,百姓随意扔弃的垃圾堆积如山,正在埋葬美好的理想;破败的城镇、贪婪的官员、光天化日之下的抢劫,这些是日常生

^① 请看笔者《黑祸:伊夫林·沃的反讽》一文,载《破碎思想体系的残编》(北京,2001)。

活中不得不面对的现实。这个国家不是没有中央权力,但它不具备社会力量,即由历史和传统编织而成的社会经纬。工人对工作缺乏热情;军人没有全新的主人翁式的自豪感,国旗和总统是他们用来壮大声势的神物,伸手索取是他们自发形成的信仰;学生在学校学会了一套空洞的语言,他们在成长过程中没有可以仿效的榜样,貌似单纯厚道,其实既不单纯也不厚道,为求资助编得出一个个动人的故事。更糟的是总统出了一本小小的语录,每一页上印有他的两三条光辉思想,孩子们在青年卫队的组织下到街上游行,手挥语录,口中呼喊着总统的名字。不久青年卫队被解散,他们下乡回到丛林,摇身变成饱受委屈的一代,很快就以民众保卫者的面目重新出现,又掀起社会动荡的波澜。目睹这一切怪现状,萨林姆被迫到英国与已在那里谋生的纳扎努丁和他的女儿会合。伦敦移民圈子里人员混杂,投机分子逾期不归,东欧女子以“水深火热”的经历行骗。当萨林姆回到河湾小镇时,他的店铺已经国有化了,新业主是所谓的“国家托管人”,他自己成了“经理”。作为外族人,他是新社会排斥的对象。也许是为生计所迫,萨林姆做起违法的黄金和象牙生意,后被人告发,幸好地方专员是熟人的儿子,他获准坐船离开这个为内战、狂热和无知所苦的国度。

河道上的水葫芦长势不可遏制,汽船在黑暗中沿河而下。小说结束了,但萨林姆最终能否踏上一片坚实而平安的土地还不得而知。在作于1975年的文章《刚果新国王:蒙博托和非洲的无政府状态》里,奈保尔写道,一种叫水葫芦(也称凤眼蓝)的外来植物突然出现在刚果河上游,它一路疯长,“美丽而危险”,汽船的螺旋桨若被它的枝蔓所缠结,将难以行进,刚果河两岸的居民有可能被水葫芦囚禁。^① 结成团、连成片的水葫芦的意象几乎贯穿《河湾》始终,它成了有力的象征:

① 奈保尔,《爱娃·庇隆的归来》(伦敦,1980),第177页。

……河上长满了一簇簇水葫芦，如同黑色的浮动岛屿，漂在乌黑的河道上。它们从南部漂过来，绕过河湾，又从急流处腾挪跳跃而下。……水葫芦是河里才有的果实，花很高，淡紫色，前几年才出现，本地语言里还没有描述这种花的词，人们仍然称之为“新东西”或“河上的新东西”，它是本地人的新敌人。水葫芦坚韧的枝蔓和叶子纠缠在一起，形成厚厚的植被，粘附在河岸上，堵塞了河道。它长得很快，人们用尽各种工具想毁掉它。但旧的毁掉了，新的又长出来，根本来不及消灭。……水葫芦就这样没日没夜地从南方漂过来，一路走一路撒播新的种子。

在河道上制造生态灾难的外来物种与在河岸上制造社会灾难的复杂因素都是所谓的“新东西”，我们如何理解两者的内在联系呢？不妨从以下几个方面来看。

萨林姆在“新领地”重逢在那里执教的因达尔，两人谈起“新生事物对非洲的冲击”。思想开放后，“最先进来的新思想总会先入为主，像胶带一样牢牢粘在人们的脑中”。既然新思想像胶带，它只会使人们思路泥滞偏执，脱离实际，不知变通。总统在民族独立的思想激励下要为非洲人争光，他的梦想是在非洲建一块欧洲——专供宣传之用的“新领地”。“新领地”是没有真正非洲人的非洲，它远离现实，只属于（用萨林姆的话来说）“话语和思想”。总统不忘强调非洲特色，但骨子里他还是个欧洲迷：在欧洲人造过塑像的地方他竖起了非洲塑像；欧洲人有圣母，他则把自己母亲奉为圣母，建筑庙宇，供人朝拜瞻仰。殖民时期他在首都长大，他在首都的建筑风格上认识了欧洲。独立后，他要让“新领地”与首都的那个欧洲比个高下。他要战胜欧洲，却为欧洲的观念所宰制。

总统身边还有一批像小说中的雷蒙德那样的欧洲顾问。雷蒙德原来是西欧某国的非洲问题专家，他盼望非洲的崛起，想通过总统这类人物来实现自己的左翼政治理想。萨林姆去“新领地”拜访他时他还在编辑总统的演讲集，同时还继续在为一部迟迟不能完

成的有关这个国家的巨著劳神。雷蒙德发表过一些论非洲问题的文章,萨林姆读后大吃一惊,它们过分依赖其他报刊杂志上已发的文章,作者未能根据自己的经验就非洲的现实作一番细致的分析。雷蒙德的写作印证了后结构主义者的“文本间性”(intertextuality)之说,他承认,要写别人从未写过的题材实在太难了。在当时的欧洲,还有人乘意识形态的东风“借非洲题材发学术财”。雷蒙德还不至于如此投机,他暗中也对总统以及他的社会实验产生怀疑。他年轻的夫人在“新领地”无所事事,只得在婚外的肉欲发泄中打发时日。

在“新领地”,萨林姆的朋友因达尔不同于一般的欧洲专家。他是出生于东非海岸的印度人,留英后找不到合适的工作,于是加入了一个奈保尔未交待其性质的组织,到“新领地”的大学文理学院执教。他那组织似乎致力于沟通非洲与欧美,作为该组织成员,他被各种政府请来请去,活得还非常风光。因达尔的举止打扮处处流露出刻意模仿的英国风格,说起话来字斟句酌,深思熟虑,他的组织背后受到一些神秘人物的操纵。因达尔的一位美国同伴“迫使他走向他们指的方向”,他终于意识到自己被狠狠耍了,“这么多年来,原来自己一直被人牵着鼻子走”。叙述者意味深长地说:“美国人发现在这样的组织里捞不到什么好处,于是该组织彻底垮掉……”看来“新领地”里还有大国角力的影子。撇开地缘政治不谈,我们来看看因达尔与本地学生讨论的内容。学生相信西方在没落,非洲正在蓬勃兴起。如果他们关心非洲现实,这样的信仰并无害处。但是他们脑子里塞满了乱七八糟的进口概念,热衷于谈论“非洲人是不是农民”这类毫无意义的话题。“新领地”上的水泥玻璃大厦是欧洲式的移植,本地学生在那里呆久了反而变成无所归依之人,他们被指望成为非洲的社会中坚,但他们却变得对亟待解决的社会痼疾越来越漠然。外来的观念催生了“新领地”的巨大谎话,词语的水葫芦急速生长膨胀,它们把当地人民和生物逼

往更狭窄的空间,更无望的境地。

因达尔曾到伦敦的印度大厦寻找工作机会,他在大厦内部见到甘地、尼赫鲁的画像后猜想,是不是印度人把伟大集中到一两个人物身上就心满意足了,仿佛领袖形象的高大足以弥补自己的矮小。“每个人都把自己的人性或者人性的一部分牺牲给那些领袖了。每个人都蜷缩起来,衬托出领袖的伟大。”假如只是这些大人物才不枉“人”的称谓,其他人都不必活得有个人样,那么自尊自爱又将如何培养?当然,《河湾》里那个国家的问题远不止个人崇拜及其负面影响。奈保尔或许和伊夫林·沃一样,写到非洲笔端自然流露出略带刻薄的傲慢,但将他说成殖民主义的帮凶并不能为刚果河流域的百姓纾祸却难。奈何尔曾不满地指出,西方自由派知识分子总是不允许人们对非洲说不友善的话,现在有的非洲国家在饥荒和内战的泥淖中越陷越深,对殖民主义的严厉批判能带来什么实质性的效果?《河湾》提示我们,社会建设不仅仅是土木工程,它也是旷日持久的人心工程,养成公民意识和敬业精神的工程。外界人道主义援助有救急之用,而人心工程的成败取决于非洲人自己。《河湾》在政治与文化上的涵义极为丰富,中国读者会感到它的故事既陌生又熟悉。毫无疑问,今天的中国人已有足够的自信来接受这样一部小说。

2002年5月2日

第一部

第二次反叛

